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 53 万吨  
金矿石选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调查单位：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 目 录

1 概述.....	2
2 公众参与调查的目的及原则.....	4
2.1 公众参与调查目的.....	4
2.2 公众参与调查的原则.....	4
3 公众参与调查过程.....	5
3.1 第一次信息公开.....	5
3.2 第二次信息公开.....	7
3.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6
3.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6
3.6 其他.....	16
4 诚信承诺.....	17

# 1 概述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9 月 14 日，公司地址位于丰宁满族自治县土城镇榆树沟村。公司现有金选厂 1 座，在用尾矿库 1 座，其中金选厂于 2006 年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取得批复，2008 年通过验收；在用尾矿库为高祥沟尾矿库，于 2018 年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取得批复，2019 年通过验收。

现有选厂设计规模为年处理金矿石 13.2 万 t，年产金精粉 4554t，采用“三段闭路碎矿+两段闭路磨矿+浮选（一粗选一精选两扫选）+脱水（一段浓缩一段压滤）”生产工艺，主要建有原矿料棚、原矿仓、粗细碎车间、中碎筛分车间、粉矿仓、磨浮车间、脱水车间、精粉库以及配套公辅工程。现有选厂生产时间为年生产 330d，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共计生产 7920h。

由于选厂建设时间较早、现有生产设备陈旧老化、生产成本较高，且随着近年来黄金价格走势良好，市场需求量逐年增长这一外因刺激下，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拟投资 5210 万元建设“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 53 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并于 2024 年 8 月 18 日取得了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文号为冀发改产业核字〔2024〕68 号。核准的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建设破碎车间、球磨车间、磁选车间、浮选车间、干排车间、皮带机通廊等及配套设施，购置安装破碎、筛分、球磨、磁选、压滤机、浓缩等设备。年处理金矿石 53 万吨，年产品位 50g/t 的金精粉 2 万吨。

项目实际改扩建内容为保持现有生产线（工程）处理规模和工艺基本不变的情况下，更换老旧设备，并在现有选厂占地范围内扩建 1 条生产线，包括破碎筛分、球磨、浮选以及脱水工序，其中破碎筛分工序新建原矿料棚 1 座、原矿仓 1 座、粗细碎车间 1 座、筛分车间 1 座、粉矿仓 1 座；球磨和浮选工序利用现有磨浮车间空地新增 1 个球磨浮选系列；脱水工序利用现有脱水车间空地新增浓缩压滤设备设施。项目实施后，全厂年处理金矿石 53 万吨，年产品位 50g/t 的金精粉 2 万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等有关法规的

规定，该项目的建设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部令第4号）要求，在环评过程中实施三次信息公开，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组织编制《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主要工作如下：

2024年9月16日，建设单位采用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在承德日报社官方网站-和合承德网进行了项目第一次环评信息公示工作。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对和投诉意见、建议。

2024年10月17日至2024年10月30日，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于矿区范围及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开展第二次环评信息公示，公示形式为“和合承德网”、承德日报刊，并在环境保护目标进行张贴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对和投诉意见、建议。

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部令第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范环评文件审批的通知》（冀环办发〔2018〕23号）的相关要求，进行相关的信息公开及公众参与工作，并根据规范要求组织编写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2 公众参与调查的目的及原则

### 2.1 公众参与调查目的

公众参与是建设单位同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通过对项目周围地区的公众调查,可达到以下目的。

- (1) 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
- (2) 全面了解项目所在地环境背景信息,及时发现潜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并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 充分考虑工程所涉及的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 推动各级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同时,实施公众参与可提高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提高环境质量,有利于项目实现可持续发展。

### 2.2 公众参与调查的原则

(1) 知情原则:在确定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后,建设单位须7日内向公众公告项目及环评工作等信息,以便保证公众对项目的充分知情。

(2) 真实原则:公众参与调查中建设单位应真实地向公众披露建设项目的有关情况。

(3) 平等原则:公众参与调查过程中,应尽最大努力与当地公众及项目涉及方建立相互信任,不回避矛盾和冲突,坦诚交换意见,并充分理解各种不同的意见,避免主观和片面。

(4) 广泛原则:在选择公众参与调查对象时,应综合考虑地域、职业、专业知识、表达能力、受项目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尤其不能忽略弱势群体以及持反对意见的公众。

(5) 主动原则:建设单位应以积极主动的态度,根据建设项目的性质以及所涉及区域公众的特点,选择恰当的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方式,并鼓励和推动公众积极参与,力争达到较好的公众参与效果。

### 3 公众参与调查过程

#### 3.1 第一次信息公开

##### 3.1.1 公开内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部令第4号）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2024年9月16日在和合承德网站进行了项目第一次公示，介绍了项目的基本情况，具体公示内容见下表。

表1 第一次信息公告内容

项目名称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
项目选址	丰宁满族自治县土城镇榆树沟村
建设内容	建设破碎车间、球磨车间、磁选车间、浮选车间、干排车间、皮带机通廊等及配套设施，购置安装破碎、筛分、球磨、磁选、压滤机、浓缩等设备。 年处理金矿石53万吨，年产品位50g/t的金精粉2万吨。
建设单位名称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贾总 18669445727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信息公开网络连接地址： <a href="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a>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1、电子版发送至：260081459@qq.com。 2、纸质版发送至：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丰宁满族自治县土城镇榆树沟村，贾总 18669445727
---------------	---

建设单位完全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部令第4号）要求开展工作，符合相关要求。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群众或单位对该项目的质询和反对意见。

### 3.1.2 公开方式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部令第4号）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信息。

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于2024年9月16日在和合承德网站进行了项目第一次公示。

公示网址：<https://www.hehechengde.cn/news/txy/2024-09-16/229736.html>

网页截图如下：



一次公示网上链接部分截图

### 3.1.3 公众意见情况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没有公众以任何形式对本项目建设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 3.2 第二次信息公开

### 3.2.1 公开内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部令第4号）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三）通过在张贴地点属于项目所在地公众聚集并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建设单位同时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和评价范围内的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进行信息公开。

### 3.2.2 公开方式及日期

#### （1）网络公开

建设单位于2024年10月17日在和合承德网站发布了《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开》，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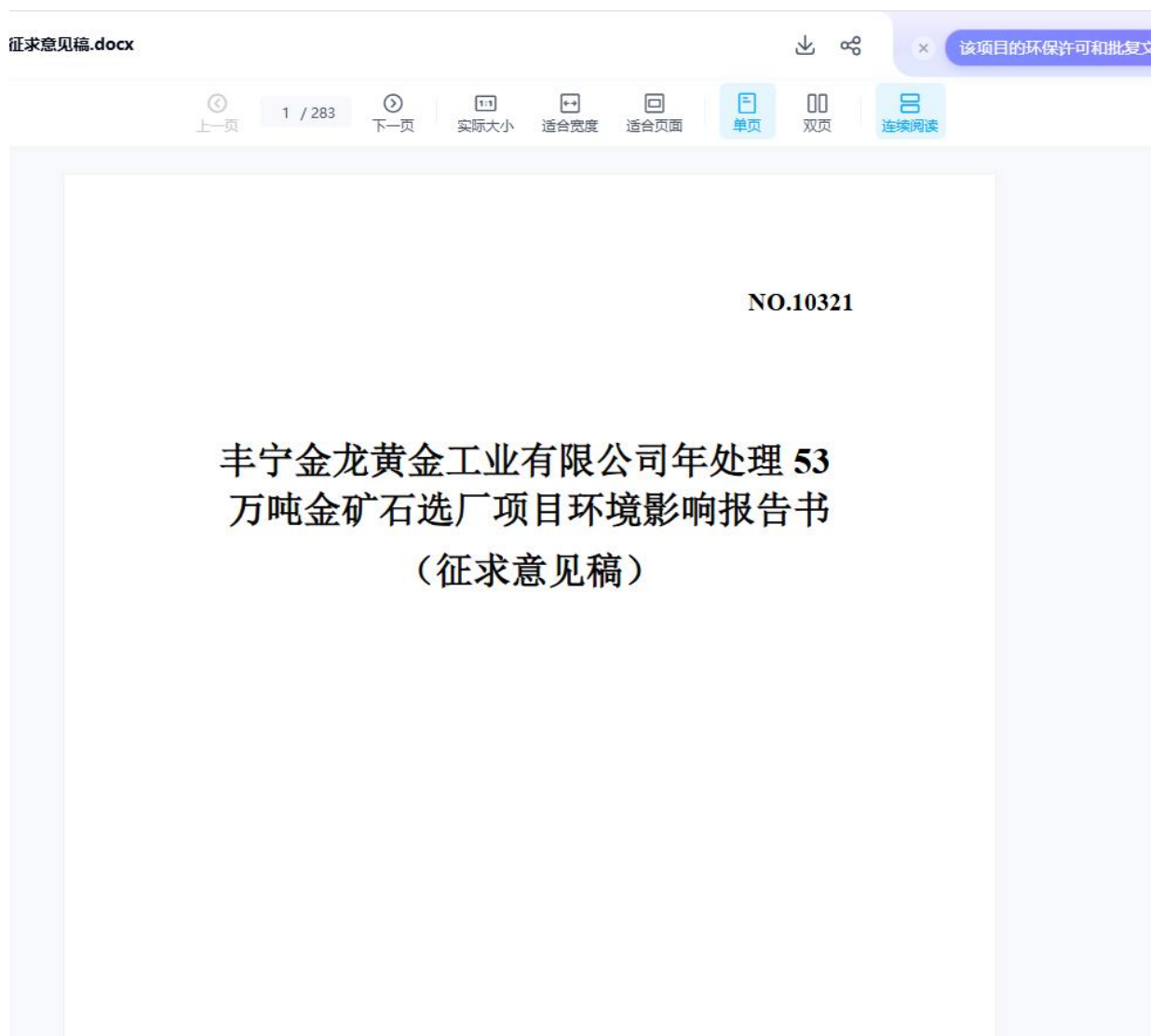
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部令第4号）中第十一条“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及第九条“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的规定要求。

网络公开内如见下表。

表2 第二次信息公开内容

项 目		内 容
项目名称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丰宁满族自治县土城镇榆树沟村
	建设规模	年处理金矿石53万吨，年产品位50g/t的金精粉2万吨。
	总投资	5210万元
	建设性质	改扩建
	法人代表	蔡光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开网络链接		链接：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xbkXfW_lell-kc_ZTTXynw">https://pan.baidu.com/s/1xbkXfW_lell-kc_ZTTXynw</a> 提取码：eqse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书的查阅方式和途径		可直接与本公司相关人员联系，具体查阅方式可联系后确定 联系人：贾总 联系电话：18669445727
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		坝头村、大石洞子村、梁前村、前沟村、后沟村、西羊草沟村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a href="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a>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联系地址：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丰宁满族自治县土城镇榆树沟村， 贾总 18669445727； 邮箱地址：260081459@qq.com。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期限为2024年10月17日至2024年10月30日，共10个工作日

公众意见表详见附表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公开网络截图如下：



征求意见稿的网上链接部分截图

网页截图如下：



##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时间：2024-10-17 14:43 来源：和合承德网 A+ 缩小 A- 放大 正常

项目	内容	
项目名称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丰宁满族自治县土城镇榆树沟村
	建设规模	年处理金矿石53万吨，年产品位50g/t的金精粉2万吨。
	总投资	5210万元
	建设性质	改扩建
	法人代表	蔡光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网络链接	链接：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sbkXW-lel-ke-ZTTXvww">https://pan.baidu.com/s/1sbkXW-lel-ke-ZTTXvww</a> 提取码：eqgc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书的查阅方式和途径	可直接与本公司相关人员联系，具体查询方式可联系后确定 联系人：曹彪 联系电话：18669445727	
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	坝头村、大石洞子村、梁家村、前沟村、后沟村、西羊草沟村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a href="http://www.mee.gov.cn/xsgk/2018/xsgk/xs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sgk/2018/xsgk/xs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a>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联系地址：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丰宁满族自治县土城镇榆树沟村。	

### 推荐资讯



### 二次公示网上链接部分截图

#### (2) 报纸公开

2024年10月21日、2024年10月22日，建设单位在承德日报刊登了《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开》。承德日报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载体符合要求。

第一次报纸公开照片如下：

# 天然气使用安全常识

- 1、用气前应仔细阅读《天然气安全服务指南》，掌握安全常识、燃气设施的维护及报修。
- 2、使用天然气应先点火，后开气。一时未点着，要迅速关闭天然气灶开关，切忌先放气，后点火。使用自动点火灶具时，将开关旋钮向里推进，按箭头指示方向旋转，点火并调节火焰大小。
- 3、注意调节火焰和风门大小，使燃烧火焰呈蓝色锥体，火苗稳定。
- 4、使用时，人不要远离，以免沸汤溢出扑灭或被风吹灭火焰，造成漏气。
- 5、使用完毕，注意关好天然气灶或热水器开关，做到人走火灭。同时将灶前阀门关闭，确保安全。长期不用，请将表前阀关闭。
- 6、使用燃气器具时，注意厨房通风，保持室内空气新鲜。
- 7、教育儿童不要玩弄天然气灶具开关。



承德市应急管理局 宣

**天上不会掉馅饼**  
**高利保本 是陷阱**



处置非法集资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



##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选矿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项目名称: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选矿厂项目  
建设单位: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承德市丰宁满族自治县大石滩子村、梁前村、前沟村、后沟村、西羊草沟村等  
环评单位:承德市深平县伟源矿业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承德市深平县伟源矿业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编制人:杨宏雷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承德市深平县伟源矿业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承德市深平县伟源矿业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承德市深平县伟源矿业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承德市深平县伟源矿业有限公司

## 深平县伟源矿业有限公司尾矿钢渣分选及综合回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查阅:网络链接: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bkkXW\_kell-ke\_ZT-TX5yw) 索取方式:建设单位索取纸质版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索取方式见建设单位、项目单位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  
二、征求公众意见范围: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所有公众和单位。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写信、电子邮件、撰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sxsg/2018/sxsg/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建设单位:深平县伟源矿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承德市深平县小营乡二道河门村广福厂区及佛峪厂区  
联系人:杨宏雷,电话:0314-8985636  
报告书编制单位:承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河北)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瑞博,电话:18533672208,邮箱:266203047@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2024年10月14日至2024年10月25日)。

第一次报纸截图

第二次报纸公开照片如下：



第二次报纸截图

### (3) 张贴公告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在评价范围内的坝头村、川新店、大石洞子村、梁前村、前沟村、后沟村、西羊草沟村张贴公告的形式发布了《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 53 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坝头村、川新店、大石洞子村、梁前村、前沟村、后沟村、西羊草沟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张贴地点属于项目所在地公众聚集并易于知悉的场所。

公示照片如下：





后沟村



前沟村



梁前村



坝头村



西羊草沟

### 3.2.3 查阅情况

本次信息公开，明确了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查阅方式，公众意见反馈的方式和途径如下：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xbkXfW\\_lell-kc\\_ZTTXynw](https://pan.baidu.com/s/1xbkXfW_lell-kc_ZTTXynw)

提取码：eqse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承德市丰宁满族自治县土城镇榆树沟村，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贾总 18669445727；邮箱地址：260081459@qq.com。

截止环评文件上报主管部门之日，未有公众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由于没有公众提出任何意见和建议，所以网络版查阅情况不明。

### 3.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过程中，没有公众以任何形式对本项目建设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 **3.3 第三次信息公开**

### **3.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3.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敏感区域,不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符合当地各项规划,因此建设单位未采取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的方式开展公众参与。

#### **3.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建设单位未采取其他方式开展公众参与。

#### **3.4.3 宣传科普情况**

建设单位未采取宣传科普方式开展公众参与。

### **3.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过程中,没有公众以任何形式对本项目建设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 **3.6 其他**

建设单位公众参与阶段所有资料均已经留档备查。

## 4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部令第4号）要求，在《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过程中，没有公众以任何形式对本项目建设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53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公章）

承诺时间：2024年10月



附表 1: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丰宁金龙黄金工业有限公司年处理 53 万吨金矿石选厂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b>征地拆迁、财产、就业</b>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b>(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b>姓 名</b>	
<b>身份证号</b>	
<b>有效联系方式</b> (电话号码或邮箱)	
<b>经常居住地址</b>	省      市      县      镇      村
<b>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b>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b>(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b>单位名称</b>	
<b>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b>有效联系方式</b> (电话号码或邮箱)	
<b>地 址</b>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